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公共關係處 函

地址：10058 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 真：02-33569620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院臺公字第103013373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屬首長民意信箱回復民眾電郵中，如有將本院院長電子信箱內部作業專用電郵信箱，置於副本欄位者，為維資訊安全，請將該項資訊置放於密件副本欄位，請查照 惠辦。

說明：eypo@ey.gov.tw電郵信箱係本院與各機關及市、縣市政府公務往來專用信箱，為避免產生外部滋擾，請貴屬首長民意信箱於回復民眾電郵時，如有將eypo@ey.gov.tw置於副本欄位者，請移除並改置於密件副本欄位。

正本：中部聯合服務中心、南部聯合服務中心、東部聯合服務中心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國防部、經濟部、科技部、文化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推動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蒙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海岸巡防署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臺灣省諮議會、新北市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灣省政府、福建省政府

副本：

為民服務組 收文:103/05/13



1030089856

無附件